

西安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4年，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西安市医疗保障局党组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以争当西部医保示范为目标，持续深化“三个年”活动，聚焦“八个新突破”重点任务，优化红色、智慧、精致、书香、法治、清廉医保，推动医疗保障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一）主要职责

西安市医疗保障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国家和省关于医疗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法规规章草案、政策、计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医疗、生育及其他各项补充医疗保险的管理工作。

2. 制定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统筹管理和监督使用全市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3. 组织制定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全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4. 组织制定全市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根据中、省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制定全市医保目录准入谈判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

5. 依照职责权限组织制定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贯彻和监督实施国家和省关于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等配送和结算管理政策。

6. 制定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7. 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工作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大数据管理和应用体系，贯彻落实中、省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8.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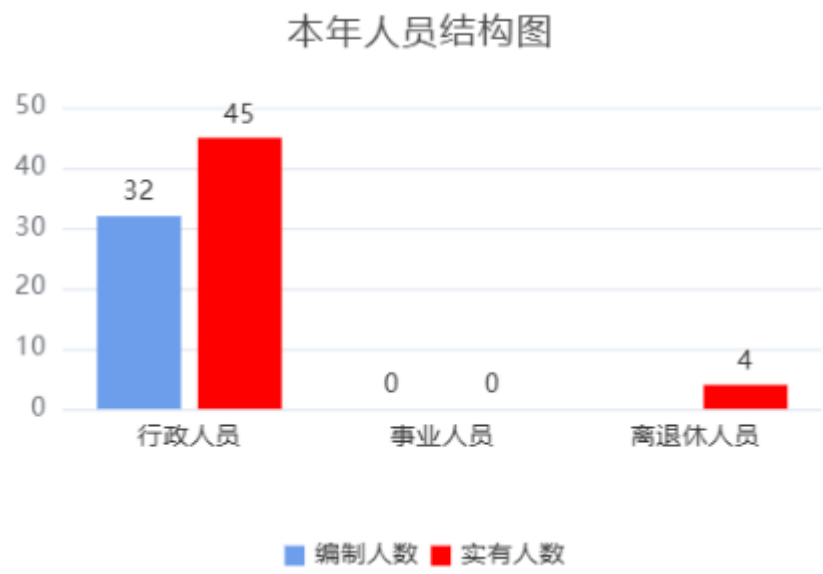
西安市医疗保障局设下列5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机关党委（人事处）、规划财务和法规处、基金监管处、待遇保障处、医药服务和价格招采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西安市医疗保障局的本级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32人，其中行政编制32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45人，其中行政45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4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846.8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40.72万元，增长2.2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军转干部上册6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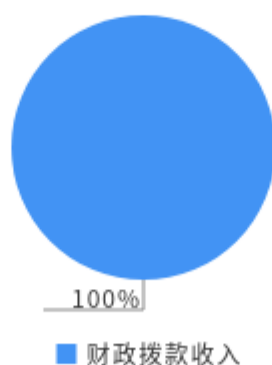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846.8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46.89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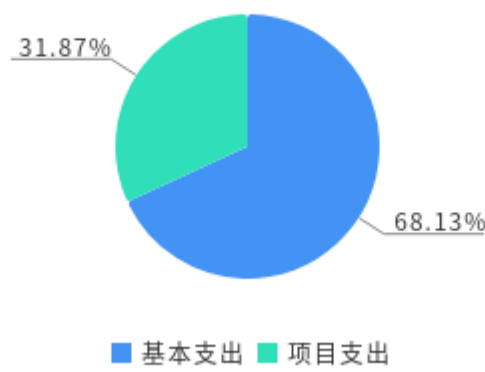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846.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58.23万元，占68.13%；项目支出588.66万元，占31.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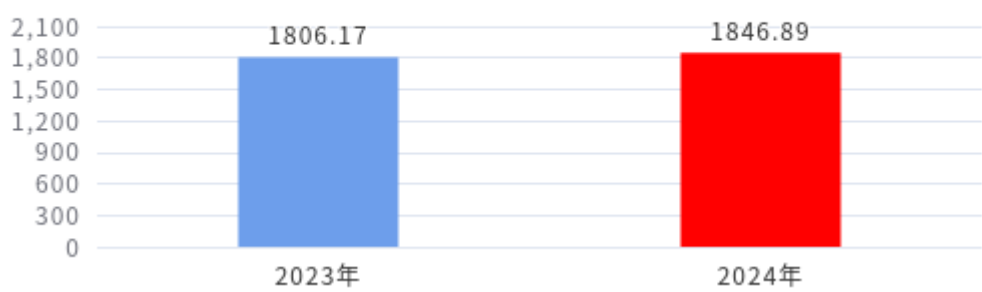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846.8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40.72万元，增长2.2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军转干部上册6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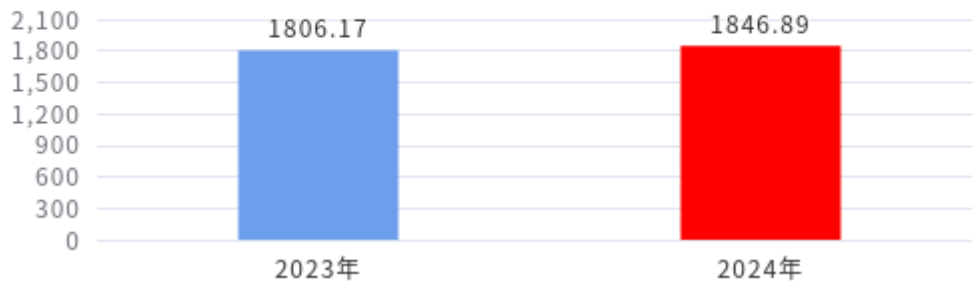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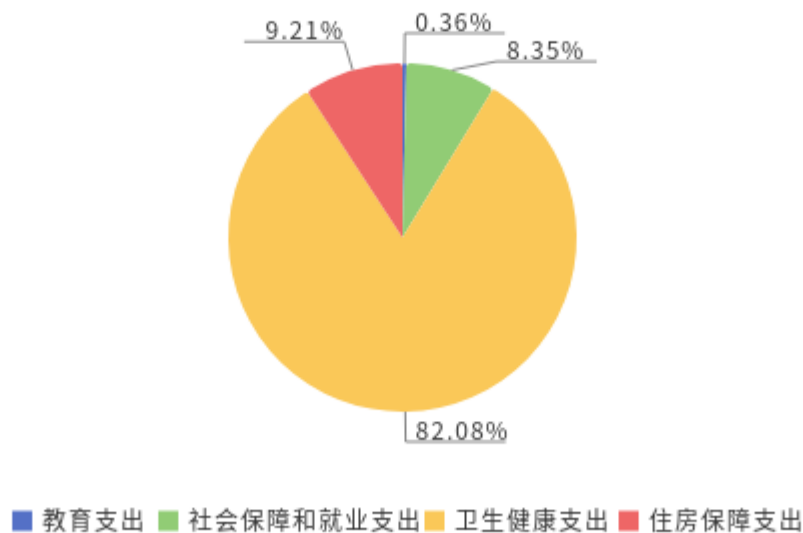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732.31万元，支出决算1,846.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61%。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0.72万元，增长2.2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军转干部上册6人。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21.50万元，支出决算6.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7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业务工作实际情况安排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0.72万元，支出决算0.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主要为退休人员取暖补贴和活动支出，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无其他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84.68万元，支出决算95.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军转干部上册6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42.34万元，支出决算57.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8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军转干部上册6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1.12万元，支出决算0.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主要为人员工伤保险缴费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7.99万元，支出决算31.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0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军转干部上册6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9.20万元，支出决算11.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1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军转干部上册6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794.12万元，支出决算884.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军转干部上册6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年初预算616.70万元，支出决算488.82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79.2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合理压缩费用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99.83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85.39万元，支出决算93.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军转干部上册6人。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48.55万元，支出决算76.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7.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军转干部住房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58.2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150.3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107.8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

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45万元，支出决算2.60万元，完成预算的75.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本年实际工作需要支出公务接待费用较预算少。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增加0.1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2.50万元，支出决算2.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公务车辆加油、维护保养等。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95万元，支出决算0.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5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85万元，主要原因是：按本年实际工作需要支出公务接待费用。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10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个，来宾20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21.50万元，支出决算6.60万元，完成预算的30.7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4.90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本年业务工作实际情况对培训内容进行调整。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部分培训业务在不收费场所举办。主要用于：延安精神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07.88万元，支出决算107.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2.31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军转干部上册6人致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495.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4.8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10.43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0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62.6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61.9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在事前绩效评估方面，由单位各处室提交预算项目及绩效目标表，并通过局党组会或局长办公会议评估项目立项必要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等，进行项目评审。各处室申报的全部预算项目，均填报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绩效目标细化量化、合理可测，与预算资金相匹配。我单位以设定的绩效目标为核心，认

真收集、分析数据信息，针对数据信息对绩效运行进行全面监控，把数据信息背后所反映出来的情况和问题进行全面、真实准确地梳理，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程跟踪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衔接、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确保绩效目标全面完成。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9.38，全年预算数1,969.09万元，全年执行数1,846.8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3.79%。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4年我单位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市医保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决扛起提升民生健康福祉使命担当，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全面落实“三个年”和“八个新突破”重点工作安排部署，结合我市实际优化“红色医保、智慧医保、精致医保、书香医保、法治医保、清廉医保”，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我市医保事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新成效。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4年单位整体运行情况良好，严守财经纪律，预算支出按照预算严格执行；项目支出按照项目方案，采购制度，严格实施，单位内部管理规范，整体绩效情况较好。但存在一定问题：

1. 财务管理监督职能还有待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制度还需修改完善，会计基础工作还需要不断健全，从而进一步提高财务管理水平和会计核算质量。

2. 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及执行还不够科学合理；专项业务谋划缺乏周密安排，导致年初上报的部分目标没有执行到位；专项业

务开展过程中未做阶段任务对标，工作进展缺少参照，执行进度还不够理想。

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们将加强预算绩效培训学习。切实增强财务人员预算意识，始终坚持“先预算、后支出，无预算、不支出”原则，将切实采取措施，更加合理、科学的从设定绩效目标、加强资金管理、改进项目确立方法、增进绩效管理等方面确保绩效目标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业务成效。进一步加强财务监督管理，修改完善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预算管理意识，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全面、不漏项。

西安市医疗保障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医疗保障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人员公用运转保障	保障单位基本运转	基本完成	1,271.57	1,271.57	—	1,258.23	1,258.23	—	98.95%	—	
	业务工作保障	保障业务工作运行	基本完成	697.52	697.52	—	588.66	588.66	—	84.39%	—	
	金额合计			1,969.09	1,969.09	—	1,846.89	1,846.89	—	10	93.79%	9.38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严格落实全省医保工作会议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以争当西部医保示范为目标，持续深化“三个年”活动； 目标2:聚焦“八个新突破”重点任务，优化红色、智慧、精致、书香、法治、清廉“六个医保”，推动医疗保障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目标1完成情况：深入推动了我市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和医保事业发展规划落地实施；修订完善了相关医保政策、全面健全机制、改善优化医保服务体系，加快建设我市“价值医保”体系，进一步提升了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目标2完成情况：保障医保政务运行、对外宣传、确保依法行政、医保扶贫，有效提升了综合监管、宣传引导、信息化建设、经办服务、基金监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保服务能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通用、专用项目数量			≥20个		23个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执行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 1,969.09 万元		1,846.89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医保工作为民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期限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9.38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6788637。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46.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6.6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54.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515.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0.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46.89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46.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846.89	总计	60	1,846.8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46.89	1,846.89					
205	教育支出	6.60	6.6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60	6.60					
2050803	培训支出	6.60	6.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22	154.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49	153.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8	0.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27	95.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95	57.9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2	0.7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2	0.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15.96	1,515.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97	42.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92	31.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05	11.0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472.98	1,472.98					
2101501	行政运行	884.33	884.33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488.82	488.82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9.83	99.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0.11	170.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0.11	170.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88	93.88					
2210203	购房补贴	76.24	76.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846. 89	1, 258. 23	588. 66			
205	教育支出	6. 60	6. 6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 60	6. 60				
2050803	培训支出	6. 60	6. 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 22	154. 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 49	153. 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28	0. 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 27	95. 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 95	57. 9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72	0. 7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72	0. 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 515. 96	927. 30	588. 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 97	42. 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 92	31. 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 05	11. 0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 472. 98	884. 33	588. 66			
2101501	行政运行	884. 33	884. 33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488. 82		488. 82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9. 83		99. 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0. 11	170. 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0. 11	170. 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 88	93. 88				
2210203	购房补贴	76. 24	76. 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46.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60	6.6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4.22	154.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15.96	1,515.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0.11	170.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46.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46.89	1,846.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846.89	合计	64	1,846.89	1,846.8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46.89	1,258.23	588.66
205	教育支出	6.60	6.6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60	6.60	
2050803	培训支出	6.60	6.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22	154.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49	153.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8	0.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27	95.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95	57.9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2	0.7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2	0.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15.96	927.30	588.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97	42.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92	31.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05	11.0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472.98	884.33	588.66
2101501	行政运行	884.33	884.33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488.82		488.82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9.83		99.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0.11	170.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0.11	170.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88	93.88	
2210203	购房补贴	76.24	76.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3.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4.60	30201	办公费	10.8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10.26	30202	印刷费	2.8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49.7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27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95	30207	邮电费	2.4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9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0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2	30211	差旅费	1.7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6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0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6.6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0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6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33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8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50.35	公用经费合计					107.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45		2.50		2.50	0.95		21.50
决算数	2.60		2.50		2.50	0.10		6.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西安市医疗保障局单位整体支出 2024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西安市医疗保障局单位整体支出 2024 年度绩效自评得分 99.38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二、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1.主要职责职能

市医疗保障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国家和省关于医疗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法规规章草案、政策、计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医疗、生育及其他各项补充医疗保险的管理工作。

（2）制定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统筹管理和监督使用全市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3）组织制定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全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4）组织制定全市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

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根据中、省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制定全市医保目录准入谈判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

（5）依照职责权限组织制定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贯彻和监督实施国家和省关于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等配送和结算管理政策。

（6）制定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7）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工作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大数据管理和应用体系，贯彻落实中、省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职工及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离休人员医疗保障业务经办，医疗保险基金预决算编制，稽核及统计分析，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签订，监督稽核及费用审核结算，省内和跨省异地就医备案及费用结算。健全公共服务标准体系，为市民群众提供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服务。

（8）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组织架构

市医疗保障局设置办公室、法规与监督处、待遇保障处、医药服务管理处、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 5 个内设机构和机关党委 1 个党的机构。

3.人员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32 人；实有在职人员 45 人，其中：行政编制 4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4 人。

4.资产情况

2024 年我单位年初资产合计 460.4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381.93 万元，无形资产 73.34 万元；年末资产合计 427.17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347.85 万元，无形资产 79.29 万元。

（二）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2024 年医疗保障工作总体目标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严格落实全省医保工作会议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以争当西部医保示范为目标，持续深化“三个年”活动，聚焦“八个新突破”重点任务，优化红色、智慧、精致、书香、法治、清廉“六个医保”，推动医疗保障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工作任务主要有以下内容：

一是完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1.提升全民参保质量。落实全民参保计划，加强参保宣传，丰富参保渠道，做好参保扩面。紧盯大学生等重点人群靶向发力，确保应参尽参、应保尽保。将全民参保工作纳入年度目标任务考核。2.持续完善大病保险制度。

加强对承办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的商业保险机构管理，建立商业保险机构自查与考核单位检查相结合的考核方式，提高委托经办机构服务水平。3.落实医疗救助制度。进一步完善多渠道医疗救助体系，深化全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救助功能运用。4.稳慎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按照国家和全省部署，做好全面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准备工作。

二是坚决守好群众“保命钱”。5.优化基金管理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使用常态化管理，做好基金安全宣传，落实举报奖励，加强线索核查力度，曝光典型案例。扎实开展“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检查。从慢性病患者中选聘社会监督员，夯实全社会共管共治基础。6.严查欺诈骗保行为。加快完善智能监控系统，推进反欺诈试点建设，强化事前事中智能审核，运用医保信息数据强化事后分析排查，精准打击欺诈骗保等违法行为。7.增强基金管理力度。强化协议使用支付环节费用审核，落实对两定机构实地全覆盖检查。探索定点医药机构相关人员医保支付资格，逐步延伸管理到“人”。8.完善信用评价制度。落实主动信用承诺机制，扩大对象范围，实施分级分类管理，规范定点医疗机构医保服务行为，构建守信管理新格局。9.抓好医保基金审计。开展医保经办机构基金内部审计检查工作，组织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清算、离休人员待遇审计。强化审计整改，注重成果转化。10.强化医保基金运行监测。深化医保基金精算应用，强化门诊统筹、慢性病医疗费用等重点医保基金运行分析监测工作，提高基金风险防控治理能力。

三是统筹推动“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11.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根据基金运行情况，动态调整我市 DRG 病组权重、费率标准。支持中医药创新传承发展，制定中医优势病种支付政策。12.强化药品目录管理。将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制剂按程序纳入医保支付范围。落实国家和我省新版药品目录，强化医保特殊药品管理。13.常态化制度化推进药品及医用耗材集采工作。平稳实施国家和省级（联盟）已执行集采药品及医用耗材中选结果，做好各批次协议期满后接续工作。落地国家和省级（联盟）药品及高值医用耗材集采新成果。年底前实现药品集采数量突破 600 个，医用耗材集采数量突破 20 类。落实国家集采结余留用政策。提升公立医疗机构药品耗材网采率，药品网采金额达到 90%，医用耗材达到 80%。深入推广“以镇代村”药品集采模式，畅通集采问题反馈收集渠道，破解基层药品配送难题。加强医疗机构和医药企业履约管理，开展集采执行情况专项监督检查，不断提升集采工作精细化管理水平。14.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和管理。落实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制度，开展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调研评估，推进新增医疗服务项目及价格初审工作，加强放开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的抄送管理。15.优化药品价格监测体系建设。探索优化药品价格监测方式和手段，采取常规、专项和应急相结合的方式，合理设置监测点，逐步扩大监测范围和内容，为各级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四是持续增进民生健康福祉。16.改善群众医疗保障质量。巩固基本医保待遇水平，落实国家和我省医保待遇政策，将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纳入生育保险保障范围。17.巩固拓展医疗保障工

作脱贫攻坚成果。持续推进乡村振兴，健全防止因病返贫致贫长效机制，落实分类资助参保政策，完善高额医疗费用负担患者动态监测预警机制。18.优化调整医疗服务项目管理。将口腔洁治、根管治疗等部分口腔类门诊医疗服务项目纳入医保支付范围。19.助力经济稳中求进。通过助企纾困行动，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关心困难、破产企业职工等群体医保待遇落实，常态扩围慢性病定点药店，用好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医保资金结余留用政策。

五是倾力提升医保服务质效。20.提升经办服务能力。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推广9项便民举措，在转移接续、一站式报销等方面持续优化经办服务。常态化开展比武练兵，切实提高服务水平。21.建设西安医保数据专区。用好医保数据，建立全市医保数据“蓄水池”。打通数据壁垒，融入全市政务数据“一张网”。探索医保数据赋能改革，满足全市个性化应用及服务需求。22.提高异地就医保障水平。扩大结算范围、拓展备案渠道、加强信息协同，做强做优异地就医结算服务。23.扩大定点医疗机构范围。将符合条件的基层卫生医疗机构纳入职工门诊统筹定点管理。24.提高惠民政策知晓度。融合市区两级医保部门政务信息及服务资源，用好公众号、短视频等载体，拓展“主流媒体+新媒体”宣传模式，推进医保惠民政策普及。

六是全面加强医保系统党的建设。25.强化政治引领。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坚持学习制度，深学细研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医疗保障工作重要论述以及最新讲话和指示批示。践行“浦江经验”，常态化开展局长（处长）

“坐窗口、走流程、优服务”活动。落实“四下基层”制度，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医保解难进万家”主题实践活动。26.建强战斗堡垒。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争创“五星、四强”支部和“党员先锋岗、示范岗”。开展“一支部一品牌、一单位一特色”党建品牌创建活动。落实“每月当一天医保办事群众”主题党日。组织“六个医保砺初心、奋楫扬帆开新局”医保政策宣传展演活动。27.筑牢清廉防线。构建思想引廉、机制立廉、文化养廉、监督强廉“四廉”体系，健全完善定期廉政学习制度，打造清廉业务工作单元，培树医保特色廉洁文化，抓早抓小、做细做实廉洁监督。28.优化“六个医保”。推动红色医保在政治引领上实现新跨越，智慧医保在赋能强基上实现新跨越，精致医保在示范西部上实现新跨越，书香医保在以学增智上实现新跨越，法治医保在护航发展上实现新跨越，清廉医保在打造铁军上实现新跨越。

（三）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目标 1：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严格落实全省医保工作会议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以争当西部医保示范为目标，持续深化“三个年”活动；

目标 2：聚焦“八个新突破”重点任务，优化红色、智慧、精致、书香、法治、清廉“六个医保”，推动医疗保障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四）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

(市字〔2019〕78号),我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我单位坚持绩效预算的原则,牢固树立绩效理念,将绩效管理实质性嵌入预算管理全过程,完善绩效管理激励约束机制,坚决压减低效无效资金,发挥财政资金最大使用效益。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在事前绩效评估方面,由各单位处室提交预算项目及绩效目标表,并通过局党组会或局长办公会议评估项目立项必要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等,进行项目评审。各单位处室申报的全部预算项目,均填报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绩效目标细化量化、合理可测,与预算资金相匹配。我单位以设定的绩效目标为核心,认真收集、分析数据信息,针对数据信息对绩效运行进行全面监控,把数据信息背后所反映出来的情况和问题进行全面、真实准确地梳理,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程跟踪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衔接、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确保绩效目标全面完成。

(五) 当年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

西安市医疗保障局2024年部门预算经费来源全部为财政拨款。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1.2024年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批复数为1,822.29万元。

(1) 基本支出1,095.61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034.80万元,公用经费支出60.81万元。

(2) 项目支出 726.68 万元。

2.2024 年单位全年预算数为 1,969.09 万元。

(1) 基本支出 1,271.57 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163.69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07.88 万元。

(2) 项目支出 697.52 万元。

3.2024 年单位预算执行数共计 1,846.89 万元。

(1) 基本支出 1,258.23 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150.35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07.88 万元。

(2) 项目支出 588.66 万元。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 履职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总分值 20 分，实际自评得分 20 分。

质量指标：总分值 10 分，实际自评得分 10 分。

时效指标：总分值 10 分，实际自评得分 10 分。

成本指标：总分值 10 分，实际自评得分 10 分。

(二) 履职效果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总分值 15 分，实际自评得分 15 分。

我单位通过项目实施，不断加快服务型机关建设，确保依法行政，保障政务运行等各项重点工作落到实处；不断提高服务群众能力及效率，努力提升医保工作为民服务水平，优化服务流程，为参保对象提供可靠便捷的医保服务；不断提高医保信息化水平，促进医保信息系统高效运转；同时聚焦医保政策宣传解读，发挥

微信公众号阵地作用，开设“医保政策电子手册”“医保政策小讲堂”“经办服务体系建设”等专栏，运用漫画、短视频等形式解读医保政策，有效提高了医保便民化服务，提升了参保单位与参保群众对医保内容的知晓率；不断加大医保基金监管力度，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可持续影响指标：总分值 15 分，实际自评得分 15 分。

我单位不断规范业务工作流程，使之更好地保障参保对象权益，逐步提升西安医保影响力，带动并促进医保工作长期可持续发展。

（三）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总分值 10 分，实际自评得分 10 分。

我单位通过加强宣传、积极回应群众关切的热点问题，充分发挥视频、纸媒、微信公众号等宣传作用，通过及时不间断地更新发布全市医保政策信息，提高全市医保机构咨询热线群众知晓度，制作并发放医保政策宣传彩页光盘等，群众医保获得感和满意度逐步提升。

四、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4 年我单位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市医保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坚决扛起提升民生健康福祉使命担当，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全面落实“三个年”和“八个新突破”重点工作安排部署，结合我市实际优化“红色医保、智慧医保、精致医保、书香医保、法治医保、清廉医保”，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我市医保事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新成效。

（一）2024 年工作亮点

1.认真落实全民参保计划。全市参保 1101.38 万人，城镇职工参保人数 485.67 万人，城乡居民参保人数 615.71 万人，完成率 100.62%，为全省唯一完成参保任务的统筹区，为陕西省全国第 5 名贡献了西安力量。

2.优化异地就医直接结算。2024 年市外来我市异地就医直接结算 1551.72 万人次 252.55 亿元，减少群众垫付 167.55 亿元；同期我市参保群众赴市外异地就医直接结算 1268.76 万人次 31.40 亿元，减少群众垫付 26.14 亿元。千万外地人次就医衍生的吃住行游也促进了西安消费服务业发展。

3.推动部分口腔门诊纳入医保。将群众反映较为强烈的拔牙、根管治疗等 27 项口腔类医疗服务项目纳入医保支付范围，预计年度可为群众减轻医药负担 1.1 亿元。

4.积极落地药品追溯码采集应用。此项工作是国家通过加强药品耗材的全流程监控维护基金安全的改革举措。我市追溯码数据上传量占全省 55.01%，为全省追溯码试点工作领先全国贡献了西安力量。

5.上线运行药品比价系统。连通全市 6000 余家定点零售药店，覆盖 23 万条不同规格、型号、剂量药品数据，有效维护了群众就医购药的知情权，倒逼定点价格回归公允区间。

6.加强定点零售药店管理。印发《进一步规范定点零售药店管理十一条措施的通知》，做好门诊统筹药店价格治理。

7.有效赋能医疗机构发展。积极探索信用预付制，加大对高信用医疗机构预付力度，累计拨付预付金 7.29 亿元。

8.常态化落实药品耗材集采。累计实现 959 个中选药品、31 种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成果在西安落地实施，减轻群众医药费用负担 49.26 亿元。

9.严厉打击欺诈骗保。2024 年追回违规基金 2.99 亿元（含行政处罚、自查自纠），依法处理违规违约机构 4760 家，其中暂停医药机构协议 257 家、解除协议 580 家、行政处罚 184 家、移交公安机关 16 起、移交纪检监察机关 64 起，公开曝光案例 606 家次。

（二）主要工作举措

1.坚定人民立场，兜牢民生健康底线。一是协同发力“三重保障”，全年基本医保报销 330.34 亿元，大病保险报销 7.24 亿元，医疗救助报销 1.38 亿元，职工医保、居民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报销比例分别达到 85%、68%。二是有效助力乡村振兴，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 100%参保，全市脱贫人口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住院补偿 5.41 万人次 3.2 万元，推送医保风险信息 2.81 万条。三是稳慎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建设，对照国家层面关于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意见，修改完善我市长期护理保险工作思路，做好全面推进准备。

2.突出改革牵引，争当西部医保示范。一是赋能两定机构。建立预付金制度，对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分险种预付 1.5 个月的医保基金。累计全市拨付医保预付金 7.29 亿元。二是推进药品耗材追溯码采集应用。此项工作是国家通过加强药品耗材的全流程监控维护基金安全的改革举措。我市追溯码数据上传量占全省 55.01%，为全省追溯码试点工作领先全国贡献了西安力量。三是

开发上线药品比价系统。连通全市 6000 余家定点零售药店，覆盖 23 万条不同规格、型号、剂量药品数据，有效维护了群众就医购药的知情权和选择权，倒逼定点零售药店药品价格回归公允区间。

3.坚持问题导向，发力群众急难愁盼。一是**常态落实药品耗材集采**。累计实现 959 个中选药品、31 种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成果在西安落地实施，减轻群众医药费用负担 49.26 亿元。二是**助力家庭病床市域全覆盖**。推动医疗卫生服务向社区、向家庭延伸，制定家庭病床医保待遇和支付政策，抽血、化验等 60 多项服务项目在家就可享受。扩围家庭病床医保支付至市域全覆盖，已惠及 6290 人次，医保支付 825.49 万元。三是**加强定点零售药店管理**。印发《进一步规范定点零售药店管理十一条措施的通知》，治理定点零售药店不合理高价。

4.助推营商环境，提升经办服务能力。一是**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医保相关重点事项全部落地西安，“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在全省首家实现数据跑通城市。二是**优化医保经办服务**，在全市医保系统推行“打通服务全城办”等 9 项医保便民服务举措。实现省内职工个人账户家庭共济，用活职工个人账户沉淀资金。三是**优化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在全国较早、全省率先实现省内异地就医无需备案、省外异地就医线上备案、特殊药品门诊费用省内异地就医直接结算。2024 年市外来我市异地就医直接结算 1551.72 万人次 252.55 亿元（其中，省外 666.20 万人次 91.16 亿元），减少群众垫付 167.55 亿元；同期我市参保群众赴市外异地就医直接结算 1268.76 万人次 31.40 亿元（其中，赴省外 307.18 万人次

14.65 亿元)，减少群众垫付 26.14 亿元。千万外地人次就医衍生的吃住行游也促进了西安消费服务业发展。**四是常态化落实局长（处长）坐窗口**，局党组班子成员和处级领导每周轮流到经办大厅“坐窗口、走流程、优服务”，及时解决医保难题，12345 等咨询投诉量明显降低。

5.始终守牢底线，主动防范化解风险。一是**全力推动全民参保**，协调将全民参保工作纳入全市“八个新突破”考核指标。完成“统模式”征缴方式切换，参保管理逐步规范化。截至 12 月 27 日集中参保期结束，我市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缴费人数 611.55 万人，是全省唯一完成任务地市。二是**保持基金监管高压态势**。2024 年追回违规基金 2.99 亿元（含行政处罚、自查自纠），依法处理违规违约机构 4760 家，其中暂停医药机构协议 257 家、解除协议 580 家、行政处罚 184 家、移交公安机关 16 起、移交纪检监察机关 64 起，牢牢守护群众“救命钱”。三是**强化基金安全运行监测**。党组每季度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防范化解基金运行风险工作，常态化开展医保基金月度监测分析。6 月，及时出台落实全民参保计划、优化调整医保政策、加大基金监管力度等十七条措施。11 月，根据第 17 次市政府常务会议精神，与市财政局、市公安局等 8 部门联合印发《西安市防范化解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运行风险工作措施》。

五、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4 年单位整体运行情况良好，严守财经纪律，预算支出按照预算严格执行；项目支出按照项目方案，采购制度，严格实

施，单位内部管理规范，整体绩效情况较好。但存在一定问题：

1.财务管理监督职能还有待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制度还需修改完善，会计基础工作还需要不断健全，从而进一步提高财务管理水平和会计核算质量。

2.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及执行还不够科学合理；专项业务谋划缺乏周密安排，导致年初上报的部分目标没有执行到位；专项业务开展过程中未做阶段任务对标，工作进展缺少参照，执行进度还不够理想。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们将加强预算绩效培训学习。切实增强财务人员预算意识，始终坚持“先预算、后支出，无预算、不支出”原则，将切实采取措施，更加合理、科学的从设定绩效目标、加强资金管理、改进项目确立方法、增进绩效管理等方面确保绩效目标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业务成效。进一步加强财务监督管理，修改完善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预算管理意识，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全面、不漏项。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将根据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制度。

一是在预算编制方面，加强预算编制管理，根据年度工作需要编制经费预算，并根据预算编制要求，对项目支出数量、规模及覆盖面情况的必要性、迫切性、可行性、合理性开展事前绩效

评估工作。

二是在预算执行方面，进一步优化预算支出，强化财务监督管理职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格财务审核管理工作，做到专款专用，严格预算追加调减。同时加强财务分析，通过全面、系统、深入的财务分析，及时发现预算管理中的问题，及时采取预警、纠偏的合规方式进行调整完善。制定项目绩效目标指标体系、按规定时间完成绩效目标填报、预算绩效目标编制尽量做到规范合理，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进行细化量化，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逐步推行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强化绩效评价结果的约束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我单位将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严格按照财政局的相关要求进行预算绩效公开工作，密切跟踪预算绩效信息公开的进展情况，按照“谁主管、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做好公开后的解释工作，营造良好的公开氛围。